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[2021]1910号

建设单位(个人)	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黄边经济联合社
建设项目名称	办公楼(自编号广州设计之都黄边村村属权益地块C2) 项目代码: 2019-440111-47-03-023587
建设位置	白云区鹤龙街黄边村,北至黄边北路,东至空港大道
建设规模	办公楼(自编号广州设计之都黄边村村属权益地块C2),总建筑面积:8148平方米,地上9层(部分8层、7层、4层、2层):8148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 号)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0〕3603 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 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(2020)放 23B048/(2021)复 23B063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你单位就道路、绿化、无障碍设施、停车位的实施建设 以及用地红线范围内临时用房拆除事宜,出具了《关于办公 楼(自编号广州设计之都黄边村村属权益地块 C2)项目规划 条件核实承诺书》,请你单位遵照执行,并在承诺期限内完 成整改工作后向我局申请复核。

附件: 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;
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1张。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1年9月9日

抄送: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、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年9月9日印发